

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72號1樓
電 話：02-66176686 傳真：02-25006898
聯絡人：林晉全
電子信箱：alex@grateful.org.tw

受文者：如正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
發文字號：(114) 感字第 014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本會「115 年度青少年情緒輔導諮商專案」申請辦法，請 查照。
說明：

1. 為補助國內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輔導資源，協助學生穩定就學，特訂本辦法，申請辦法如附件，惠請函轉所轄學校知悉。如需專辦理事案說明會敬請函覆或來電。
2. 本會提供申請通過學校執行本辦法所需經費，每校以不超過新台幣壹拾伍萬元為限。專案內容包含團體輔導工作坊、個案心理諮商。
3. 本會訂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 13:30 時，辦理申請辦法線上說明會，敬邀學校輔導室派員參與，說明會議程及報名入口請至本會官網查閱。



正本：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台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台東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

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

會金基味辭會林恩慈人志園橫

一、目的

補充國小、國中、高中學校輔導資源，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合作對象：

1. 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輔導室，申請學校必須設有專責的輔導人員 1 人(含)以上(國小偏鄉學校除外)。
2. 國內辦理青少年輔導業務之非營利組織、心理諮商所。

三、申請方式

1. 由學校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系統上架提出申請(同時照知本會)，通過後本會透過該系統捐助。
2. 由學校於本會官網報名表單上提出申請，通過後本會直接撥款至學校。
3. 就上列方式擇一辦理。曾申請通過之學校，統一於每年元月 10 日-30 日間提出申請，未曾申請之學校，申請時間最晚不得超過每年 10 月 30 日前。申請計畫書範例如附表一。

四、合作內容

1. 本會提供申請通過學校，學生輔導專案所需經費，每校以不超過新台幣壹拾伍萬元為限(參看-五、注意事項說明)如有特殊需求可另案討論。專案內容包含團體輔導工作坊、個案心理諮商等二項。
2. 申請通過學校須完成事項：
 - (1)團體工作坊，針對有輔導需求的學生，辦理最少 6 次團體輔導工作坊，可延伸辦理親職工作坊 2 次(每次至少 3 小時)或親子工作坊 2 次(每次至少 3 小時)，執行結束後完成果報告，並於當年度 12 月 15 日前，以 E-MAIL 寄回本會，成果報告如附表二。
 - (2)個別諮商，從團體工作坊中發現有心理諮商需求或即時需求的個案及家長(親子諮商)，適時提供所需專業心理諮商輔導資源，每案以不超過 10 次為限。
 - (3)邀請合作，由學校主動邀請具備青少年輔導專業知能之非營利組織或心理諮商所(推薦單位如附表三)，合作執行團體輔導工作坊、個案個別諮

商，共同輔導學生。

- (4)三方座談，同意本會在學校執行完團體工作坊、繳交成果報告之後，安排本會與校方、老師、非營利團體(心理諮商所)三方座談一次以上。
- (5)提供收據，收據格式說明如下：

- 本會全銜：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
- 本會統一編號：13534345
- 捐贈金額（請以國字大寫填寫）。
- 受贈學校全銜、統一編號、地址
- 受贈學校負責人(代表人)姓名，並加蓋印章（單位、負責人、承辦人印章）。

五、注意事項

1. 本計畫執行期間為 115 年度，以不超過當年度為原則。
2. 本案得為每年一期或多年之連續性專案，惟須每年向本會提出申請；預算不包含學校之人事、行政管理費用，全數用於業務執行所需。
3. 申請計畫中「團體輔導工作坊」僅辦理一團次之學校，最高補助以 10 萬元為限；申請三個團次以上之學校可以提高補助額度，列為個別討論。
4. 本案補助經費可跨年度使用，惟須於成果報告中說明結餘金額。
5. 本會保有最終解釋、經費審核同意之權利。
6. 本會非常感謝願意合作本案的學校，因此婉謝任何形式的感謝狀、獎牌、紀念品、禮品。

六、本會聯絡資訊:林晉全專員 02-66176686/grateful@grateful.org.tw

附表一

項 目	計 畫 內 容		
服務學校	新北市立感恩高級中學	輔導老師	陳顥 0999-333555
合作單位	○○○協會	團體講師	○○○ 0999-333555
個別諮商單位	○○○諮商所	諮商心理師	○○○ 0999-333555
輔導學生人數	10-12 年級 3 人，7-9 年級 6 人		
預計投入人力	專案管理 1 人、輔導社工 3 人、心理師 1 人		
實施期間	113 年 2 月 20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		
培力坊 實施方式	1. 團體屬性:情緒障礙團體。 2. 實施方式及次數:全年度一梯次，連續八個月，每月一次，每次 1.5 小時。由一位輔導社工帶領團體活動或課程。 3. 實施地點:學生活動中心 4. 課程大綱:(範例) 單元一：破冰及暖身活動 單元二：情緒臉譜 單元三：我的壓力指數 單元四：我的情緒你有嗎？ 單元五：情緒功能與情緒出口 單元六：綜合活動 單元七：我是情緒的主人		

	單元八：回顧活動 5. 心理諮商師輔導實施方式 工作坊第四次課程以後，與學校輔導室過濾個案，媒合安排個案至諮商所接受 1 對 1 的諮商輔導。每次 1 小時 6. 實際內容依各校需求自行調整。				
經費預算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備考
	講師費鐘點費	2000 元/時	$1.5 \times 8 = 12$	24,000 元	
	交通費	100 元/人/次	8	800 元	
	教材費	100 元/人/次	$9 \times 8 = 72$	7,200 元	
	雜支	10000	1	10,000 元上限	
	心理諮商費	2000/時	$3 \times 10 = 30$	60,000 元	
	合計			102,000 元	
前期餘款	團體工作坊	5,000 元	個別諮商	0 元	
匯款帳號	凱基銀行新莊分行(銀行別)-新北市感恩高級中學(戶名)-0000000000(帳號)				
	匯款帳號圖檔				
用 印	主責老師	主管		主財人員	

PS: 電子檔請上本會官網下載。

附表二

青少年情緒輔導諮商專案執行成果									
學校名稱		主責老師		連絡電話					
合作單位		帶領老師		連絡電話					
諮商所		諮商心理師							
第一梯次工作坊名稱				團體屬性					
起訖時間				參與人數					人
工作坊學生或家長姓名(請做部份掩蓋)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總支出金額		結餘金額					次年留用項目		
心理諮商學生姓名(請做部份掩蓋)									
姓名	單價	次數	姓名	單價	次數	姓名	單價	次數	次數
總支出金額		結餘金額					次年留用項目		
活動紀錄(照片電子檔、不用露出學生正面)									

對專案的建議	執行專案心得回饋
1.	1.
2.	2.
3.	3.
4.	4.
5. (請自行往下延伸)	5. (請自行往下延伸)

PS: 電子檔請上本會官網下載。完成後請以 PDF 檔寄送本會信箱: grateful@grateful.org.tw

附表三、推薦各縣市合作單位

縣市別	單位名稱	連絡電話
基隆市	社團法人台北市基督教教會聯合會	02-26521002-301
台北市	台北市任兆璋修女林美智老師教育基金會	02-27780703-25
新北市		
桃園市	桃園市遠樂心理健康關懷協會	03-4855657
新竹縣市	勵馨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	03-668-8485
台中市	迎曦社會福利基金會	04-22918198-110
	昕晴空間心理諮商所	04-26628880
	晴朗心理諮商所	
	台中市葵心理諮商所	0905-677538
	知心心理諮商所	
南投縣	蛹之生心理諮商所	0908-620620
台南市		
高雄市	心靈角落心理諮商所	0911-060359
花蓮縣	中華飛揚關懷協會	03-8235375-33
	澄隅心理諮商所	0921-171110

PS:

1. 本表內之單位會陸續增加，亦歡迎學校推薦合作單位分享。
2. 衛生福利部官網公告「各縣市公告心理師執行通訊心理諮商業務核准機構網址」。<https://dep.mohw.gov.tw/domhaoh/cp-358-61706-107.html>